

# 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室 南阳市林业局办公室 文件

宛自然资办〔2025〕23号

---

## 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室 南阳市林业局办公室 关于开展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及森林草原湿地 荒漠调查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林业主管部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林业局有关科室：

根据《土地调查条例》规定，每年度持续更新自然资源调查监测统一现状图，自然资源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下发了《自然资源部办公厅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5 年度全国国土变更调查及森林草原湿地荒漠调查监测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5〕33 号），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省林业局办公室下发了《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 河南省林业局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5 年度全省国土变更调查及森林草原湿地荒漠调查监测工作的通知》（豫自然资办发〔2025〕54 号），决定开展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及森林草原湿地荒漠调查监测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目标任务

在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和林草湿荒调查监测成果基础上，按照“统一标准、统一时点、统一平台”等要求，通过开展以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为标准时点的国土变更调查、林草湿荒变化监测和林地调查，查清全市 17 个县（市、区、工区）国土利用现状及植被覆盖类型等资源属性的变化情况，汇总形成标准时点的年度现状数据，报自然资源部、省自然资源厅核准后，动态更新市、县国土调查及林草湿荒调查监测成果。有效支撑自然资源管理和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建设，为高质量发展和国土空间治理、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促进生态文明提供基础数据保障。

## 二、组织实施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和林草湿荒调查监测工作按照“全国统一领导、部门分工协作、地方分级分责、各方共同参与”的模式统筹推进。南阳市由市、县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组织实施国土变更调查，市、县林业主管部门组织实施林草湿荒调查监测。

**（一）调查工作底图制作。**自然资源部按照调查影像分辨率、时相要求，统筹获取遥感影像并制作正射影像、辅助地方开展变更调查及林草湿荒调查监测工作；省自然资源厅结合国家下发的

正射影像图，提取年度监测图斑下发省辖市，同时向省林业局提供林草地类范围内涉及地类变化的遥感监测图斑；市自然资源和林业主管部门分别将省级下发的年度监测图斑和林草湿地类范围内涉及地类变化的遥感监测图斑下发县级自然资源和林业主管部门；县级自然资源部门会同林业主管部门根据省级下发的地类变化信息及本地区各内部管理机构发现的地类变化信息，制作调查工作底图，开展本地区国土变更调查、林草湿荒调查监测等工作。

**（二）县级实地调查与建库。**林草管理范围内，由县级林业主管部门按照变更调查相关技术要求，负责开展全部地类变化调查，并将核实后的地类调查数据通过“国土调查云”推送至同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直接纳入变更调查，同步开展林草湿荒资源属性调查；林草管理范围外，由县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开展全部地类变化调查，并及时将林草湿地类变化信息推送至县级林业主管部门开展资源属性调查。县级自然资源、林业主管部门根据实地调查情况，分别按要求对地类、资源属性变化信息统一形成更新数据包，经逐级检查后修改完善报自然资源部。县级自然资源、林业主管部门对同一区域两项调查按照“只跑一次，部门共享”的原则，确保调查数据联动更新、成果一致、共享共用。

**（三）市级检查及质量控制。**市自然资源和林业主管部门根据工作分工，分别对县级国土变更调查和林地管理范围内的变化图斑调查结果进行初步检查并反馈县级部门进行修改完善。县级对反馈意见修改完善后，由市自然资源部门会同市林业部门再次进行总体质量检查。

**（四）数据汇总。**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对全市国土变更调查数据开展汇总，并按照“完成一个县，报送一个县”的原则，指定专人汇交省自然资源厅核查组。市林业局对全市林草湿荒调查监测数据开展汇总报省林业局核查组。

### **三、工作统筹**

为进一步明确责任，做实组织和业务统筹，强化市、县相关部门工作协同，部门内设机构工作配合，有序组织实施。**一是加强组织统筹。**各县（市、区、工区）政府（管委会）要落实《土地调查条例》关于“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对本行政区域的土地调查负总责，主要负责人是第一责任人”的要求，统筹组织自然资源、林业、水利、农业农村等部门，履行自身工作职责，做到齐抓共管，确保调查监测成果质量，实现“大家查、大家用”，使调查成果能充分体现日常管理成效。县级自然资源、林业主管部门要对调查监测的各环节实行质量控制，按照“谁调查、谁负责”原则对调查监测成果的准确性、真实性负责。县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和林业主管部门要将2025年国土变更调查和林草湿荒调查工作列入党组议事日程，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负责人要躬身入局，确保按照省级和市级要求的时间节点，保质保量完成各阶段目标任务。县级自然资源和林业主管部门要及时将国土变更调查重要节点主要成果、相关重大事项及时报同级人民政府。**二是强化部门内设机构协同机制。**市、县自然资源和林业主管部门要建立健全内设机构工作协同机制，统筹协调调查监测、耕地保护、空间规划、用途管制、生态修复、开发利用、督察执法、森林资源、

草原和湿地管理等业务部门，做好管理数据提供、调查成果共享、调查成果联合审查核实等工作，确保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市、县自然资源和林业主管部门及所属业务部门（单位）要相互配合，形成合力，共同完成国土变更调查及林草湿荒调查工作，协同做好年度国土变更调查专题分析。

**三是加强业务统筹。**市、县自然资源和林业主管部门所属各业务部门（单位）要履行自身职责，密切配合，做好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补充耕地项目、生态修复、临时用地审批、设施农用地备案、废弃矿山治理、退耕还林还草、国土绿化、沙化治理、河湖治理、移民撤村等管理工作涉及的地类变化数据收集核实，并及时移交本级调查部门纳入本年度国土变更调查。负责调查监测内设机构要按照自然资源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优化年度国土变更调查规范调查成果应用的通知》（自然资发〔2025〕128号）和《自然资源部办公厅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关于开展2025年度全国国土变更调查及森林草原湿地荒漠调查监测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5〕33号）文件要求，完善耕地调查有关规则，做好耕地调查入库，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对上年度变更调查成果中的园地等其他农用地中以棚架等方式培植食用菌菇等蔬菜，未直接利用耕作层且耕作层未破坏的以及种植中药材、浅根系水果及花卉等，耕作层未破坏的情况进行摸排，以“摸排”单独图层存储并标注相关种植属性，由耕地保护机构按照耕地保护工作需要分阶段、分批次将符合完善后耕地调查规则的地块确认为耕地，并从“摸排”单独图层中去除，纳入变更调查结果，标注“202X 确认”。市、县自然资源主

管部门负责耕地保护内设机构要充分利用变更调查成果，按照“认定一批”“恢复一批”“置换一批”的方式积极开展过渡期方案编制，并将相关结果交由调查监测部门纳入变更调查成果；要进一步强化成果应用，紧密结合年度变更调查“一上”成果，做好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的数据测算，继续牵头组织实施耕地资源分区分类评价年度更新。自然资源用途管制部门要加快推进建设用地批文清理工作。执法部门要认真梳理分析新增建设用地图斑，开展合法合规性核实，对违法问题依法依规及时处置；结合国家、省级自然资源督察机构的工作任务，全流程介入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自然资源确权登记部门要及时提供土地权属信息登记结果，用于年度变更调查成果中的相关权属信息更新。

#### 四、时间节点

2025年11月18日前，各县（市、区）要完成需纳入本年度变更调查的自然资源日常管理资料及数据的收集汇总；将前三季度日常变更已通过的图斑共享相关部门进行认定、确认。

2025年11月28日前，县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完成年度监测图斑调查举证和地类核查；县级林业主管部门完成林草地类范围内涉及地类的遥感监测图斑；县级林业主管部门在完成自身承担调查任务提交市林业主管部门检查后，将调查监测成果移交同级自然资源调查部门，纳入国土变更调查成果；县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根据市级检查反馈整改成果、更新数据库。市级自然资源和林业主管部门同步开展质量检查。

2026年1月10日前，市、县根据管理需要及时上报自然资源

管理相关备案信息。县级调查成果经省、市检查反馈意见修改完善后，形成书面提交清单并加盖县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公章后，由市级指定人员汇交省自然资源厅。

2026年1月15日前，省级向部局报送调查监测成果。

2026年1月31日前，形成全国变更调查数据成果。

2026年3月31日前，形成全国林草湿荒调查监测成果。

## **五、其他要求**

**（一）切实维护群众利益。**调查是例行体检，应据实反映调查时点的国土利用现状，坚决杜绝不顾客观实际，突击整改等行为。在违法违规问题处理、历史流失耕地分类处置等工作中，要坚决避免出现违背群众意愿和不顾作物生长周期等行为，坚决防止“简单化”“一刀切”。在实际管理工作中要准确理解把握管理政策，规范使用调查成果，充分考虑现状地类来源的合法合规合理性，综合作出用地性质判断，坚决纠正“唯技术论”、简单依据调查数据进行管理、损害群众合法权益等行为。

**（二）守住成果质量底线。**各县（市、区）自然资源和林业主管部门要落实全过程质量管控机制，严格落实自检检查制度，确保成果客观、真实、准确。如果因调查精度和技术局限性等原因，出现个别变化错漏等情况，各地可利用国土调查纠错机制后续通过日常变更调查进行动态更新。涉及管理急需的，县级核实确认后通过“直报即审”渠道直接报自然资源部审核修正。

**（三）经费保障。**根据省自然资源厅、省林业局《关于开展2025年度全省国土变更调查及森林草原湿地荒漠调查监测工作的

通知》（豫自然资办发〔2025〕54号）要求，各县级自然资源和林业主管部门要加强与同级财政部门沟通协调，综合考虑国土变更调查和林草湿荒调查监测工作需求，参照国家发布的相关标准，合理测算所需经费，理清承载任务，列入相应年度财政预算，按时拨付，确保足额到位，保障国土变更调查及林草湿荒调查监测工作顺利完成。

**（四）安全保障。**各县（市、区）自然资源和林业主管部门及调查队伍要牢固树立底线思维，建立本地区本单位安全生产制度，制定安全生产应急预案，紧盯外业实地调查等重点环节，采取针对性措施扎实做好安全防范工作，确保作业人员和车辆安全。有关情况应及时向上级自然资源、林业主管部门报告。要加强保密教育，压实调查数据安全保密防控责任，采取安全保密防控措施，严防调查数据失泄密风险。



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室



南阳市林业局局长办公室

2025年11月12日

---

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室

2025年11月12日印发